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 中心部门决算 (2021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安全中心2021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全中心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安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建设、管理和维护，负责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资源的管理、应用开发和安全保护。

（二）参与邮政业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研究，参与起草相关政策、标准规范和规章制度。

（三）参与邮政业日常运行安全监测、预警工作，承担安全监管信息收集、分析和研判工作，参与邮政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

（四）参与邮政业重大突发事件的统筹调度、协调疏导、应急处置等工作，以及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通信安全的特殊保障工作。承担邮政业安全和应急值班值守、应急信息报送。

（五）承担与相关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的服务保障工作，承担邮政业禁毒、反恐、扫黄打非等专项工作的技术支持。

（六）负责北京主机房和合肥灾备中心的管理和维护。

（七）参与拟定邮政业安全监管支撑体系建设的政策、规划、标准，并协助组织实施。

（八）开展寄递服务设施、设备的安全评估、安全认证工作。

（九）承担邮政业用户申诉处理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承担邮政业安全教育、培训和宣传推广等工作。

（十一）完成国家邮政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设置8个内设机构：

（一）综合处（党建人事处）

负责中心对外联系和内部事务的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安全中心的中长期规划、制度、工作计划，并负责监督检查；负责公文审核、文电处理、新闻宣传、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机要和保密工作；负

责财务、政采、统计等工作；负责安全保卫、行政后勤保障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党、团、工会、妇女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检、人事等工作。

（二）规制处

参与邮政业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研究工作，参与起草相关政策、标准规范和规章制度；负责为邮政业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相关部门联合监管机制提供咨询服务；承担邮政业安全教育、培训和宣传推广等工作；开展寄递服务设施、设备的安全评估、安全认证工作；参与邮政业绿色包装有关工作。

（三）安全监测与应急保障处

参与拟定邮政业安全监管支撑体系建设的政策、规划、标准，并协助组织实施；参与邮政业日常运行安全监测、预警工作；承担安全监管信息的收集、分析和研判；参与邮政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参与邮政业重大突发事件的统筹调度、协调疏导、应急处置工作；参与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通信安全的特殊保障工作；承担邮政业安全和应急值班值守、应急信息报送工作。

（四）数据管理处

参与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资源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标准规范的综合研究、起草工作；负责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资源管理和维护；负责邮政业安全监管大数据的开发利用和应用推广。

（五）技术保障处

负责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管理、维护和应用推广；负责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通信安全特殊保障的技术支撑；承担邮政业安全监管科技研发、技术推广应用和咨询服务；承担邮政业禁毒、反恐、打黄扫非的技术支持。

（六）信息安全处

负责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安全管理工作；承担安全监管信息数

据的安全保障；参与数据安全总体技术架构、信息安全架构、技术服务质量管理体系规划及改进；承担数据安全防护相关标准、制度、流程规范的制定工作。

（七）申诉中心

拟定邮政业用户申诉工作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检查、考核各级邮政业用户申诉处理工作；负责全国申诉处理系统管理、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邮政业用户申诉的统计，编制用户申诉服务质量问题分析报告；起草国家邮政局邮政业用户申诉情况通告；协助相关部门对邮政业重大服务质量问题进行调查、通报。

（八）运行维护中心（合肥灾备中心）

负责北京主机房和合肥灾备中心的管理和维护；负责北京主机房和合肥灾备中心基础设施设备的管理和运维；负责北京主机房和合肥灾备中心的环境和智能化系统的日常巡检、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负责主备机房间数据的传输和安全保障以及数据备份的管理；负责系统主备切换的综合协调和技术支撑；拟定运行维护安全管理制度规程和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第二部分 安全中心2021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2,648,500.00	一、外交支出	13	0.00
二、事业收入	2	0.00	二、国防支出	14	0.00
三、经营收入	3	2,300,00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0.00
四、其他收入	4	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16	0.00
	5		五、交通运输支出	17	120,275,696.33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8	678,545.00
	7			19	
	8			20	
本年收入合计	9	24,948,5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1	120,954,241.3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	143,149,703.80	结余分配	22	452,300.00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	46,691,662.47
总计	12	168,098,203.80	总计	24	168,098,20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4,948,500.00	22,648,500.00	0.00	0.00	0.00	2,300,00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4,213,300.00	22,080,000.00	0.00	0.00	0.00	2,133,300.00	0.00	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24,213,300.00	22,080,000.00	0.00	0.00	0.00	2,133,300.00	0.00	0.00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6,200.00	1,226,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22,987,100.00	20,853,800.00	0.00	0.00	0.00	2,133,30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5,200.00	568,500.00	0.00	0.00	0.00	166,70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5,200.00	568,500.00	0.00	0.00	0.00	166,70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500.00	325,800.00	0.00	0.00	0.00	166,70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500.00	3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1,200.00	211,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954,241.33	2,832,813.32	116,273,728.01	0.00	1,847,70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20,275,696.33	2,320,968.32	116,273,728.01	0.00	1,681,000.00	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120,275,696.33	2,320,968.32	116,273,728.01	0.00	1,681,000.00	0.00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6,200.00	0.00	1,226,200.00	0.00	0.00	0.0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119,049,496.33	2,320,968.32	115,047,528.01	0.00	1,681,00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8,545.00	511,845.00	0.00	0.00	166,70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8,545.00	511,845.00	0.00	0.00	166,70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500.00	325,800.00	0.00	0.00	166,70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45.00	14,44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600.00	171,6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648,500.00	一、外交支出	1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国防支出	12	0.00	0.00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	0.00	0.00	
	4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	0.00	0.00	
			五、交通运输支出	15	118,594,696.33	118,594,696.33	
			六、住房保障支出	16	511,845.00	511,845.00	
本年收入合计	5	22,648,5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7	119,106,541.33	119,106,541.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143,149,703.8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	46,691,662.47	46,691,662.4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143,149,703.80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			20			
收入总计	10	165,798,203.80	支出总计	21	165,798,203.80	165,798,20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594,696.33	2,832,813.32	116,273,728.0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18,594,696.33	2,320,968.32	116,273,728.01
21405	邮政业支出	116,273,728.01	0.00	116,273,728.01
21405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6,200.00	0.00	1,226,200.00
2140504	行业监管	0.00	0.00	0.0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117,368,496.33	2,320,968.32	115,047,52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1,845.00	511,845.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1,845.00	511,845.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800.00	325,80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45.00	14,445.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600.00	171,6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61,213.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60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49,368.32	30201	办公费	90,00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6,045.00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30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5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2,0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9,3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5,80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5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10,00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0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0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9	福利费	35,00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61,213.32	公用经费合计		371,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单位：元

2021 年度预算数						2021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元

部门：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 目		上年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元

部门：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安全中心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安全中心 2021 年上半年预算结转资金为 143,149,703.80 元，年初财政预算为 22,648,500.00 元，2021 年共收到财政预算 165,798,203.80 元。

(二)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1) 预、决算差异情况

2021 年安全中心全部支出均在其他邮政业支出功能科目和住房保障支出功能科目之下，并无任何差异。

(2) 差异原因分析

无。

2.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 各项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各项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

2021 年度当年预算收入共为 165,798,203.80 元，基本支出预算为 3,565,720.00 元，占比 2.15%。项目支出预算为 162,232,483.80 元，占比 97.85%。

2021 年当年预算共支出 119,106,541.33 元，基本支出为 2,832,813.32 元，占比 2.38%，项目支出为 116,273,728.01 元，占比 97.62%。

(2) 收入支出按部门所属单位分布情况

基本支出预算共 3,565,720.00 元，由综合处安排支出，共支出 2,832,813.32，结转 732,906.68 元。

项目支出预算中安全中心房屋租赁项目由综合处安排支出。项目共 1,226,200.00 元，共支出 1,226,200.00 元，无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中安全中心网站运行维护项目由综合处安排支出。项

目共 400,000.00 元，共支出 400,000.00 元，无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中“绿盾”工程预算资金由绿盾办安排支出，项目共 137,249,964.12 元，共支出 97,734,572.97 元，结转 39,515,391.15 元。

项目支出预算中邮政业消费者申诉管理项目由申诉中心安排支出。项目共 1,661,560.78 元，支出 1,584,945.3 元，结转 76,615.48 元。

项目支出预算中邮政寄递渠道安全监管“绿盾”工程运行维护保障项目由运维中心和信息安全处安排支出。项目共 10,000,000.00 元，共支出 9,167,410.45 元，结转 832,589.55 元。

项目支出预算中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日常运行维护由技术保障处和数据管理处安排支出。项目共 1,466,994.40 元，支出 1,409,381.10 元，结转 57,613.30 元。

项目支出预算中安全生产监管和应急管理由规制处和安全监测与应急保障处安排支出。项目共 1,394,924.00 元，支出 1,313,818.19 元，结转 81,105.81 元。

自身能力建设项目预算中跨境邮件快件联合监管平台由数据管理处安排支出。项目共 2,000,000.00 元，无支出。

自身能力建设项目预算中邮件快件寄递风险综合防控信息平台由数据管理处安排支出。项目共 6,590,000.00 元，支出 3,227,500.00 元，结转 3,362,500.00 元。

3. 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2)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1 年会议费支出 500.00 元。

(3)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当年预算支出培训费共计 28,800.00 元。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安全中心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 15,892.24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中心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邮政业安全中心房屋租赁”、“邮政业消费者申诉管理项目”、“邮政业安全防控及应急处置”、“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日常运行维护”、“邮政业安全中心网站运维”、5 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邮政业安全中心房屋租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2.62 万元,执行数 12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邮政业安全中心房屋租赁						
主管部门		国家邮政局		实施单位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62	122.62	122.62	10.0	1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2.62	122.62	122.62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标准。不搞超标准办公用房 2严格按照财务规定执行 3满足单位办公效率需要			安全中心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标准,以满足单位实际办公和业务用房需求执行本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实际租房成本	≤122.62万元	122.62	50.0	50.0	

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办公效率需要	≥100%	100%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办公用房满意度	≥90%	90%	10.0	10.0	
总分						100.0	100.0	
说明：								

2. “邮政业消费者申诉管理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5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66.15万元，执行数158.49万元，完成预算的95.4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邮政业消费者申诉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邮政局		实施单位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15	166.15	158.49	10.0	95.4%	9.5	
	其中：财政拨款	160.47	160.47	152.81	--	95.2%	--	
	上年结转资金	5.68	5.68	5.68	--	1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进完善邮政业用户申诉处理工作体系建设，提升申诉处理能力和水平，保障邮政服务和快递服务质量，促进邮政快递业高质量发展，提高消费者申诉处理满意率。为行业监管提供服务和支撑，拓展申诉处理职能，发挥市场“晴雨表”的作用。				加强邮政业用户申诉工作管理，切实维护用户的合法权益。积极探索通过申诉渠道做好快递小哥权益保护工作，为从业人员建立投申诉渠道。加大申诉宣传力度，引导广大用户树立正确的申诉观念。有序推进12305申诉电话与12345政务热线整合工作，确保申诉渠道畅通，实现双号整合平稳过渡，最大限度满足消费者申诉多样化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诉通告完成率	≥90%	≥90%	25.0	25.0	
		数量指标	协助国家局市场司开展的各项提升寄递企业服务质量的相关工作	≥3次	≥3次	25.0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行业监管提供服务和支撑，拓展申诉处理职能，发挥市场“晴雨表”的作用	较好	较好	15.0	1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地维护邮政业消费者合法权益，提高消费者申诉处理满意率	较好	较好	15.0	1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有效申诉处理满意度	≥90%	≥90%	10.0	10.0	
总分						100.0	99.5	

说明：

3. “邮政业安全防控及应急处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4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39.49万元，执行数131.38万元，完成预算的94.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邮政业安全防控及应急处置					
主管部门		国家邮政局		实施单位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49	139.49	131.38	10.0	94.2%	9.4
	其中：财政拨款	125.00	125.00	116.89	--	93.5%	--
	上年结转资金	14.49	14.49	14.49	--	1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优化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功能和指标，接入更多的寄递企业运行网点。 2、确定寄递行业应急机制，并建立完善的应急管理机制。 3、与国安、公安部门联合开展禁毒、反恐、涉爆、扫黄打非等非法活动，保证寄递行业运行安全。 4、建立国家、省、市三级行业安全监测与应急保障体系，强化行业安全监管，引导寄递企业安全水平提升和行业综合安全管理水平提升。 5、面向邮政、快递企业开展推广宣传活动，引起邮政、快递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相关制度的高度关注，增强安全意识。 6、邮政业安全远程教育开发为培养行业安检专业人才提供更优质服务，为线上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7、《中国快递安全指数年度报告》编制能够为为快递业安全发展提供真实可信的理论、数据支撑，助力督促和推进快递业的安全发展。			1、开展《邮政业安全监测与应急保障体系建设》项目研究，对邮政业安全监管和安全运行状况进行分析，并做出邮政业安全监测与应急保障体系功能架构设计和邮政业安全监测与应急保障体系的体制机制设计。 2、协助市场司，督导邮政、快递企业总部严格落实《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扎实开展寄递渠道禁毒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的有关要求，畅通与企业总部的信息报送渠道，指导企业加强涉毒类安全舆情事件的核查、反馈；加强专项行动期间的行业运行监测，共编发各地禁毒工作动态和典型案例100余篇，为各地邮政管理部门做好禁毒攻坚工作提供必要的信息支撑。 3、加快推进省市县安全监管支撑体系建设，截至目前，省、市两级共成立邮政业安全中心200个，其中省级安全中心30个，市级安全中心170个；出台2021年省级安全中心工作要点，开展安全中心建设专题调研，加大对已组建的省市级安全中心的业务指导力度；建立全国安全中心微信工作群，加强工作联系交流，强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规制： 4、制作行业安全警示教育微电影，由市场司组织管局及企业观看。编印《邮政业安全案例汇编——禁寄物品类》，印发全国管局。设计制作《全方位保安全 高质量发展》主题海报以及《寄递行业从业人员生产安全操作手册》。发放至全国31个省份的邮政管理局及安全中心，由其组织邮政快递企业深入学习，增强企业安全意识。 5、开发了邮政快递业安全远程教育手机客户端，助力线上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的开展。 6、编制完成《2020年中国快递安全指数年度报告》，助力快递业安全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沟通协调或者联合开展工作次数	≥6次	8次	30.0	30.0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6次	6次	10.0	10.0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次数	≥12次	13次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业安全事件事故协调或应急处置及时	≥90%	≥98%	15.0	1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90%	≥100%	15.0	1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行业安全稳定发展	≥90%	≥100%	10.0	10.0	
总分						100.0	99.4	
说明：								

4. “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日常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6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46.70万元，执行数140.94万元，完成预算的96.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日常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国家邮政局		实施单位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70	146.70	140.94	10.0	96.1%	9.6	
	其中：财政拨款	132.00	132.00	126.24	--	95.6%	--	
	上年结转资金	14.70	14.70	14.70	--	1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做好市场监管系统、实名制系统、电商系统、安易递等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等工作，确保各系统稳定运行。 2、做好各应用系统硬件服务器等设备运维和监控中心大屏等设备日常运维。 3、在重点时期（“双11”）期间进行大数据专题分析，提供具有时效性的专题数据分析报告。				安全中心本年度启动实名制系统运维管理项目，通过系统应用情况跟踪、定期巡检、相关应用程序的运行监测、以及重大事件及重要保障日配合支持工作，尤其是“双11”期间预估业务量，进行设备扩容，出具系统保障方案等，确保实名系统全年稳定运行。 1、确保市场监管系统、电商系统、安易递等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2、确保各应用系统硬件服务器等设备运维和监控中心大屏等设备日常运维。 3、在重点时期（“双11”）期间进行大数据专题分析，提供具有时效性的专题数据分析报告，共形成数据分析报告6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2次	4次	10.0	10.0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次数	≥18次	25次	10.0	10.0	
		数量指标	系统运维报告期数	≥4期	9期	10.0	10.0	
		质量指标	故障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10.0	10.0	
		时效指标	平均故障恢复时间	≤6小时	≤6小时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行业发展；促进邮政业安全稳定的发展	≥100%	100%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安全、稳定的运行	≥100%	100%	10.0	10.0	

总分	100.0	99.6	
说明：			

5. “邮政业安全中心网站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40.00万元，执行数4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邮政业安全中心网站运维						
主管部门		国家邮政局		实施单位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0	1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访问者提供内容丰富，生动形象的信息查询和交换的平台；二是体现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的特色和形象；三是实现新闻编辑的统一作业；四是建立全套网站新闻发布渠道，为公众提供文字、图片等多种新闻表现，丰富服务的形式和内容；五是日后的功能扩展预留接口；六是进一步加强数据稳定性和安全性。				实现新闻编辑的统一作业，建成全套网站新闻发布渠道，提供文字、图片等多种形式，内容更丰富。进一步加强数据稳定性和安全性，保障网站运行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递企业服务信息	≥3篇/周	≥3篇/周	10.0	10.0	
		数量指标	科技动态	≥3篇/周	≥3篇/周	10.0	10.0	
		数量指标	网站点击量	≥10000次/年	≥10000次/年	10.0	10.0	
		数量指标	行业动态	≥1篇/日	≥1篇/日	5.0	5.0	
		数量指标	在线视频	≥1个/季度	≥1个/季度	5.0	5.0	
		数量指标	专题报道	≥2次	≥2次	5.0	5.0	
		时效指标	法律法规政策类栏目及时更新	及时更新	及时更新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中心网站的信息化支撑及宣传作用	≥80%	≥80%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使用满意度	≥80%	≥80%	10.0	10.0	
总分						100.0	100.0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国家邮政局以我国政府名义参加万国邮联，按万国邮联规定缴纳的会费。

（五）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指国家邮政局以我国政府名义参加万国邮联和亚太邮联，向万国邮联和亚太邮联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六）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国家邮政局与邮政业相关的基本支出。

（七）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国家邮政局与邮政业相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行业监管（项）：指国家邮政局与邮政业相关的邮政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九）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其他邮政业支出（项）：指国家邮政局其他用于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90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国家邮政局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国家邮政局用于为离退休人员提供服务的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三公”经费：指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